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函

地址：臺中市五權西路一段257號16樓之2  
聯絡方式：04-23730770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30日

發文字號：(110)承泰籌字第008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重新召開因新冠肺炎疫情延期之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成立大會，敬請台端屆時撥冗與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1條規定辦理。
- 二、開會時間：110年8月3日(星期二)上午9時30分。
- 三、開會地點：臺中市太平區長億里活動中心(臺中市太平區長億路1-1號2樓)。
- 四、本次會議事涉法定出席人數及其所有土地面積之統計，受託人務必攜帶委託書正本、委託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受託人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利核對身分。
- 五、敬請有意參選理、監事之會員，且土地持有面積達49平方公尺以上者，得於7月20日前向本籌備會登記為理、監事候選人，逾期恕不受理，以利選票之印製。
- 六、討論提案：

1. 審議重劃會章程草案。

2. 選舉理、監事。

正本：全體土地所有權人、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彰化市公所、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副本：本會。

代表人：簡○娟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函

地址：臺中市五權西路一段257號16樓之2  
聯絡方式：04-23730770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

發文字號：(110)承泰籌字第 014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本重劃區重劃會成立大會及第一次理事會議紀錄、重劃會章程草案及會員與理事、監事名冊，請核准成立重劃會。

說明：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1 條規定辦理。

正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副本：本會。

代表人：簡○娟



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一次理事會議紀錄







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

理事名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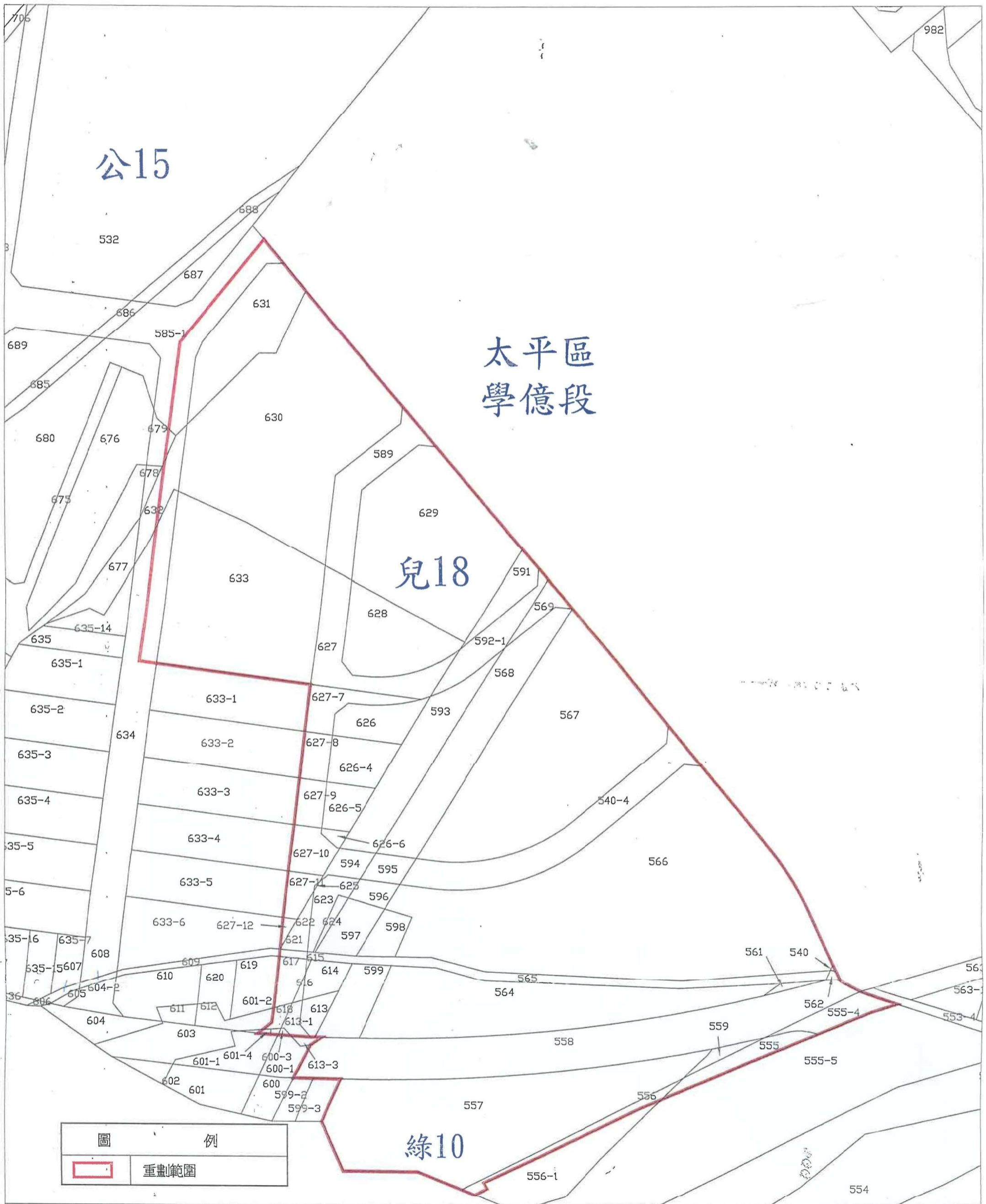


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

監事名冊







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範圍圖(附件一)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3424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地政局辦公室)

承辦人：助理員劉彥伶

電話：04-22289111分機63661

電子信箱：angelstar900119@taichung.gov.tw

403602

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6樓

受文者：本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授地劃一字第11002070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籌備會申請成立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一案，准予成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1條規定(以下簡稱獎勵辦法)、本府地政局案陳貴會110年8月9日(110)承泰籌字第014號函及110年9月1日(110)承泰籌字第015號函辦理。
- 二、貴會所送110年8月3日召開重劃會成立大會及第1次理事會之會議紀錄，存卷備查，請依獎勵辦法第17條規定於會址辦理公告，並將會議紀錄通知送達相關土地所有權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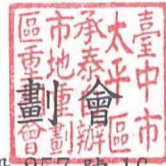
正本：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籌備會

副本：本府地政局

市長 盧秀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臺中市五權西路一段 257 號 16 樓之 2  
聯絡方式：04-23730770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9 日

發文字號：(110)承泰劃字第 016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公告本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成立大會及第 1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請台端於公告期間駕臨公告處所閱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 二、本次會議紀錄業經臺中市政府 110 年 9 月 27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100207024 號函存卷備查。
- 三、公告時間：民國 110 年 10 月 4 日起。
- 四、公告地點：臺中市太平區永成北路 193 號。

正本：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臺中市政府建設局、彰化市公所、全體土地所有權人。

副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本會。

理事長 王○銘

# 臺中市太平區承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29 日

發文字號：(110) 承泰劃字第 017 號

速別：

密等及解碼條件：

附件：

主旨：公告本重劃區重劃會成立大會及第 1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請台端於公告期間駕臨公告處所閱覽，請查照。

依據：

- 一、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7 條規定辦理。
- 二、本次會議紀錄業經臺中市政府 110 年 9 月 27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100207024 號函存卷備查。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時間：民國 110 年 10 月 4 日起。
- 二、公告地點：臺中市太平區永成北路 193 號。
- 三、檢附重劃會成立大會及第 1 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存放在公告地點)

理事長 王○銘